

证券代码：872924

证券简称：雅图高新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雅图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包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并确保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择机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购买理财产品，公司单笔进行现金管理和购买理财产品（含外币理财产品）金额或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含外币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6000 万元（含本数）。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进行现金管理和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6000 万元（含本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现金管理和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6000 万元（含）。现金管理和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投资产品的存续期超过签署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公司选择的现金管理和理财产品为短期、低风险产品，公司有权随时进行赎回，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2、公司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和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自有资金，投资总额度限定在适当范围，且公司所购买的为短期、低风险产品。公司有权随时进行赎回，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1. 《雅图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雅图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
董事意见》

雅图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